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5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概述:公司控股子公司CAPM Tau Mine Proprietary Limited拟投资4亿南非兰特用于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本次投资折合人民币15,968万元(按2024年9月3日南非兰特汇率0.3992折算)。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4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投资事项。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项目投资事项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国内外市场、产业政策等均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有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产能释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资源”或“公司”)于2024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投资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CAPM Tau Mine Proprietary Limited(以下简称“CAPM-TM”)拟投资4亿南非兰特用于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以下简称“W矿一期项目”)。本次投资折合人民币15,968万元(按2024年9月3日南非兰特汇率0.3992折算)。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CAPM-TM拟投资4亿南非兰特用于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折合人民币15,968万元(按2024年9月3日南非兰特汇率折算)。

(一)地理位置及基础设施

Weltevreden项目位于约翰内斯堡西南约160公里处,靠近奥克尼镇和西北部省的克勒克斯多普(Klerksdorp)。该矿区已经完成1,600m斜坡道,将采取传统和机械化相结合的生产方式。

根据南非SRK咨询公司2021年11月11日出具的符合JORC规范的资源量估算报告,截止到2021年6月30日,矿区的保有的资源量(探明的+控制的+推断的)为矿石量11.58×106t、平均品位4.06×10-6、金金属量47.01t(1.51×106盎司)。详情如下表:

	矿石量(百万吨)	Au品位		厚度(cm)	金金属量(百万盎司)	金金属量(吨)
		(g/t)	(cm.g/t)			
探明的	0.07	6.22	626	101	0.01	0.44
控制的	2.77	4.51	726	161	0.40	12.49
推断的	8.75	3.89	486	125	1.10	34.04
总计	11.58	4.06	534	132	1.51	47.01

注:Weltevreden矿段矿体和Tau矿10号井、奥尼金矿6和7号井同属一个矿体,为层状的特性,虽然区内施工了64个钻孔,但由于面积大、总体控制范围小,依据南非资源量计算规则导致探明(10米×10米网度)、控制(30米×30米网度品位降10%)、推断(60米×60米网度品位较控制的再降30%)的资源量,不同级别差别较大且品位依次降低。该区工作程度有限,未来仍有增储潜力。

(二)项目开发进展和规划

根据PCDS(Precision Capital Development Services) Resource Solution于2022年出具的研究报告,CAPM-TM拟开工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投资建设期6-8个月。鉴于Weltevreden矿推断资源金属量占比较高,在一期项目开发建设的过程中,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对Weltevreden矿二层整体开发进行设计及方案论证。

Weltevreden项目目前已在抽水阶段,预计一层将于未来2-3周内可实现进入工作面条件,将在项目批准后启动PCDS方案同步更新,并进行开拓建设。W矿一期项目总投资约4亿南非兰特(第一层),预测2-4年期内可实现矿石总产量422,881吨,黄金总产量1.23吨。一期项目作为Weltevreden矿整体开发的前期项目,为后期Weltevreden矿的整体开发奠定坚实基础。

二、本次投资的影响和风险

Weltevreden项目储量较大,矿石品位较高,埋藏较浅,斜坡道已到达一层开采区域等优势。利用现有斜坡道1.6km和3个开拓巷道,经过抽水、修复巷道,完成通风井建设等,即可快速出矿。同时公司将逐步完善开发方案的论证及研究,将在开采第一层的同时推进完成二层开采区域的研究及论证。

本次项目投资事项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国内外市场、产业政策等均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有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产能释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4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非西选厂复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概述:公司控股子公司CAPM Tau Mine Proprietary Limited拟投资5,500万南非兰特用于West Gold Plant (Pty) Ltd复产项目,本次投资合计折合人民币约2,196万元(按2024年9月3日南非兰特汇率0.3992折算)。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4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投资事项。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资源”或“公司”)于2024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非西选厂复产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CAPM Tau Mine Proprietary Limited(以下简称“CAPM-TM”)拟投资4亿南非兰特用于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以下简称“W矿一期项目”)。本次投资折合人民币15,968万元(按2024年9月3日南非兰特汇率0.3992折算)。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对外投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投资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CAPM-TM拟投资4亿南非兰特用于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折合人民币15,968万元(按2024年9月3日南非兰特汇率折算)。

(一)地理位置及基础设施

Weltevreden项目位于约翰内斯堡西南约160公里处,靠近奥克尼镇和西北部省的克勒克斯多普(Klerksdorp)。该矿区已经完成1,600m斜坡道,将采取传统和机械化相结合的生产方式。

根据南非SRK咨询公司2021年11月11日出具的符合JORC规范的资源量估算报告,截止到2021年6月30日,矿区的保有的资源量(探明的+控制的+推断的)为矿石量11.58×106t、平均品位4.06×10-6、金金属量47.01t(1.51×106盎司)。详情如下表:

	矿石量(百万吨)	Au品位		厚度(cm)	金金属量(百万盎司)	金金属量(吨)
		(g/t)	(cm.g/t)			
探明的	0.07	6.22	626	101	0.01	0.44
控制的	2.77	4.51	726	161	0.40	12.49
推断的	8.75	3.89	486	125	1.10	34.04
总计	11.58	4.06	534	132	1.51	47.01

注:Weltevreden矿段矿体和Tau矿10号井、奥尼金矿6和7号井同属一个矿体,为层状的特性,虽然区内施工了64个钻孔,但由于面积大、总体控制范围小,依据南非资源量计算规则导致探明(10米×10米网度)、控制(30米×30米网度品位降10%)、推断(60米×60米网度品位较控制的再降30%)的资源量,不同级别差别较大且品位依次降低。该区工作程度有限,未来仍有增储潜力。

(二)项目开发进展和规划

根据PCDS(Precision Capital Development Services) Resource Solution于2022年出具的研究报告,CAPM-TM拟开工建设Weltevreden矿一期项目,投资建设期6-8个月。鉴于Weltevreden矿推断资源金属量占比较高,在一期项目开发建设的过程中,将委托第三方机构对Weltevreden矿二层整体开发进行设计及方案论证。

Weltevreden项目目前已在抽水阶段,预计一层将于未来2-3周内可实现进入工作面条件,将在项目批准后启动PCDS方案同步更新,并进行开拓建设。W矿一期项目总投资约4亿南非兰特(第一层),预测2-4年期内可实现矿石总产量422,881吨,黄金总产量1.23吨。一期项目作为Weltevreden矿整体开发的前期项目,为后期Weltevreden矿的整体开发奠定坚实基础。

二、本次投资的影响和风险

Weltevreden项目储量较大,矿石品位较高,埋藏较浅,斜坡道已到达一层开采区域等优势。利用现有斜坡道1.6km和3个开拓巷道,经过抽水、修复巷道,完成通风井建设等,即可快速出矿。同时公司将逐步完善开发方案的论证及研究,将在开采第一层的同时推进完成二层开采区域的研究及论证。

本次项目投资事项是公司按照中长期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国内外市场、产业政策等均存在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同时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有可能导致项目建设、产能释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3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8日(星期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有效表决票7票,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王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南非西选厂复产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南非西选厂复产项目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项目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4-099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简称:宸展JLC1;期权代码:037158;

●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93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80.0335万份,行权价格为15.09元/份;

● 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9月9日起至2025年7月22日止;

●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行权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在第三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日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80.0335万份,行权价格为15.09元/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2、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2021年5月17日至2021年6月4日,公司在内网对《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内部公示,2021年6月4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或不良反映,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2021年6月11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4、2021年6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7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6、2021年8月2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宸展JLC1,期权代码:037158。本次授予股票期权共464.93万份,授予人数143人,行权价格为21.98元/份。

7、2022年5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8、2022年6月1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宸展JLC2,期权代码:037247。本次授予股票期权共464.93万份,授予人数143人,行权价格为21.98元/份。

9、2022年7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10、2022年8月2日,公司按期/提前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832,74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7月29日办理完毕。

11、2022年8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

12、2022年9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28人调整至24人,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数量相应由127.7305万份调整为116.1730万份,注销11.5575万份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董事会认为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可在2023年5月12日至2024年5月11日期间(实际行权开始时间需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办理完成时间确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行权。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及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应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4、2023年5月1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4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11.557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5、2023年5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完成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

16、2023年6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年6月14日公司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2,663,839份调整为2,797,030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394,2552万份调整为433,6807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16,7930万份调整为126,1723万份,行权价格由18.72元/份调整为16.29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7、2023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截至2023年7月22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在该行权期届满后,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合计28,0932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将由公司注销,注销后,第一个行权期届满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98,0196万份。鉴于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行权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在第二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日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21.8951万份,行权价格为15.09元/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2、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2021年5月17日至2021年6月4日,公司在内网对《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内部公示,2021年6月4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或不良反映,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2021年6月11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4、2021年6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7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6、2021年8月2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宸展JLC1,期权代码:037158。本次授予股票期权共464.93万份,授予人数143人,行权价格为21.98元/份。

7、2022年5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8、2022年6月1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宸展JLC2,期权代码:037247。本次授予股票期权共464.93万份,授予人数143人,行权价格为21.98元/份。

9、2022年7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10、2022年8月2日,公司按期/提前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832,74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7月29日办理完毕。

11、2022年8月31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

12、2022年9月16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3、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28人调整至24人,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数量相应由127.7305万份调整为116.1730万份,注销11.5575万份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董事会认为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可在2023年5月12日至2024年5月11日期间(实际行权开始时间需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办理完成时间确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行权。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及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应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4、2023年5月1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4人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11.557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

15、2023年5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完成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

16、2023年6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年6月14日公司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2,663,839份调整为2,797,030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394,2552万份调整为433,6807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16,7930万份调整为126,1723万份,行权价格由18.72元/份调整为16.29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7、2023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截至2023年7月22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在该行权期届满后,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合计28,0932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将由公司注销,注销后,第一个行权期届满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98,0196万份;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自有效期内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之日起,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46,6260万份股票期权已由公司注销。

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必须在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在第三个行权期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一期行权,将由公司注销。

七、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相关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如果全部行权,公司净资产将因此增加1,207.7055万元,其中:总股本增加80.0335万股,资本公积金增加11,127.6720万元。股票期权的行权对每股收益的影响较小,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八、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及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激励对象因本次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交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激励对象依法履行因本次激励计划产生的纳税义务前发生离职的,应于离职前将尚未交纳的个人所得税交纳至公司,并由公司代为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有权从未发放给激励对象的报酬收入或未支付的款项中扣除未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激励对象的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自筹资金,公司不得为激励对象提供贷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不得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九、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将增加80.0335万股,公司股本总额将相应增加。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十、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由于在可行权日之前,公司已经根据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上述会计处理造成影响,国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十一、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中披露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2、公司自主行权承办券商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券商已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个人考核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卓越(A)、优秀(B)、称职(C)、不合格(D)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行权的比例: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	卓越(A)	优秀(B)	称职(C)	不合格(D)
个人考核行权比例	100%	100%	80%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卓越”、“优秀”、“称职”三个档次,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行权,激励对象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不得行权。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8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剩余94名在职激励对象中,有93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卓越(A),对应的个人考核行权比例为100%;1名激励对象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对应的个人考核行权比例为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卓越”、“优秀”、“称职”三个档次,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行权,激励对象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在第三个行权期的可行权日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共计80.0335万份,行权价格为15.09元/份。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一)首次授予时差异的说明

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调整的议案》。鉴于2020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1年6月23日实施完毕,1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外籍激励对象姓名表述规范等情况,董事会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首次授予及预留数量、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完成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44人调整为143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483.50万份调整为464.93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92.50万份调整为111.07万份,调整后预留股票期权数量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19.28%,拟授予的权益总数量为576.00万份不变。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2.41元/份调整为21.98元/份。

(二)因权益分派对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说明

1、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2年6月28日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过调整,本次激励计划数量由576万份调整为662.4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464.93万份调整为534.6695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111.07万份调整为127.7305万份,行权价格由21.98元/份调整为18.72元/份。

2、2023年6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3年6月14日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过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394.2552万份调整为433.6807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16.7930万份调整为126.1723万份,行权价格由18.72元/份调整为16.29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2024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4年6月14日实施完毕,董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过调整,本次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394.2552万份调整为433.6807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16.7930万份调整为126.1723万份,行权价格由18.72元/份调整为16.29元/份。

(三)股票期权注销情况的说明

1、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在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等待期内,原激励对象中有2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相应股票期权的数量,同时上述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的合计82,3745万份股票期权将予以注销。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由143人调整为119人,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由534.6695万份调整为452.2950万份。

2、2023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在本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个行权等待期内,原激励对象中有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调整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相应股票期权的数量,同时上述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的合计11.5575万份股票期权